

臺南市官田區公所 CEDAW 宣導辦理成果報告

二級機關/ 科室	行政課、人事室			辦理日期	112 年 10 月 31 日							
活動名稱	CEDAW 與兩公約研習			宣導對象	官田區公所員工							
宣導人數	性別			CEDAW 自製宣導媒材 類別	☒ 講義 ☐ 文宣 ☒ 簡報 ☐ 廣播錄音檔 ☐ 影片 ☐ 其他 _____							
	女	男	其他									
	34	16										
		共計										
		50										
宣導管道	☐ 網路平台(含 FB、Line、Youtube、Instagram、Podcast 等) ☐ 影片播放(廣告等) ☐ 廣播 ☐ 電視牆 ☐ 活動設攤 ☐ 競賽 ☐ 平面廣告空間 ☐ 研討會、座談會、說明會 ☒ 辦理 CEDAW 實體課程、工作坊 ☐ 其他_____											
CEDAW 應用	1. CEDAW 第 <u>1-6</u> 條：「何謂婦女歧視及規定國家服務」保障婦女能夠得到充分發展。 2. CEDAW 第 <u>7-9</u> 條：「消除政治及公共參與平等之權利」保障婦女的參政權與公民權。 3. CEDAW 第 <u>10-14</u> 條：「保障婦女在經濟社會文化醫療保健之平等」說明婦女應有的教育、就業、健康以及經濟權力。 4. CEDAW 第 <u>15-16</u> 條：「婦女在法律平等之內涵」保障婦女在婚姻、家庭中具有法律上的平等地位。											
課程內容概述及宣導過程整體概述												
■ 課程講義內容概述：本場次研習課程講師闡述 CEDAW 基本概述與 CEDAW 三大核心概念-實質平等、禁止歧視及國家義務三面向進一步說明並透過案例分享與延伸討論，亦堅信無論是公私領域，國家皆應致力於消除歧視保障基本人權。 ■ 宣導過程概述：透過課程研習與探究，讓與會同仁更加認識 CEDAW 是國際人權公約，本所工作職場以女性為主要勞動人口，保障婦女在各生活領域的權利與認知確實是十分重要的議題。												

宣導活動照片



區長致詞並介紹講師



講師進行 CEDAW 實體課程